



证券代码： 300191

证券简称： 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 2020-051

##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部分权益等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能恒信”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部分权益的议案》，同意海外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与克拉玛依市富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城能源”）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富城能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城香港”）、克拉玛依市富城油气合作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城油气”）签署《〈中国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开发和生产石油合同〉部分合同者权益转让协议》，智慧石油拟以 8,217 万元人民币向富城香港转让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开发和生产石油合同项下 30%合同者权益。转让后石油合同项下合同者权益比例：智慧石油占比 70%，富城香港占比 30%。富城能源及富城油气为富城香港在权益转让协议及石油合同项下作为合同者应当履行的各项义务及承担的各项责任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20 年 7 月 16 日刊登巨潮资讯的相关公告）。

#### 二、转让部分权益事项进展情况

2020 年 7 月 31 日，智慧石油与富城香港、富城能源、富城油气正式签署《〈中国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开发和生产石油合同〉部分合同者权益转让协议》，公司已收到富城油气代富城香港支付的权益对价款 8,217 万元人民币。

#### 三、其他

1、本次部分权益转让尚需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书面批准，并根据权益转让协议对石油合同作相应修改。

2、公司控股股东周锦明先生在《中国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开发和生产石油合同》签署后向公司提供无偿借款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用于代智慧石油垫付中国石油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生产作业等费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周锦明先生全部借款金额人民币 2 亿元整。（具体内容详情请见 2019 年 11 月 8 日、2020 年 1 月 3 日刊登巨潮资讯的相关公告）。

控股股东周锦明先生上述借款系自愿无偿，无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抵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鉴于智慧石油已向富城香港转让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开发和生产石油合同项下 30%合同者权益，转让后石油合同项下合同者权益比例：智慧石油占比 70%，富城香港占比 30%，且公司已收到富城油气代富城香港支付的权益对价款 8,217 万元人民币。根据转让权益比例，公司退还周锦明先生借款 30%的资金即人民币 6000 万元整。周锦明先生承诺变更为：在石油合同签署后向公司提供无偿借款不低于 1.4 亿元人民币，用于代智慧石油垫付中国石油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区块生产作业等费用，有关此次借款关联交易的内容无需变更。

3、2019 年 7 月 16 日与上述权益转让公告一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潜能恒信与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形成优势集成与互补；遵循行业特点和市场经济规律，体现能源商品属性，做大做强油气资源规模，保障国家能源战略安全。鉴于目前新疆疫情影响，经与克拉玛依市人民政府协商，预计将于中国石油批准前述权益转让后一并举行签约仪式正式签署《深化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